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(04)23321634
聯絡人：陳靜芝
電 話：(04)3706-1234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049291B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49291BA0C_ATTCH5. pdf、0049291BA0C_ATTCH6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實施計畫」及「110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實施計畫」各1份，請貴府（局）惠予協助轉知所屬學校及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，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110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實施計畫重點如下：

(一)參賽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（含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，註冊事宜請洽承辦學校）。

(二)投稿時間：第一學期：110年9月1日至10月10日中午12時止；第二學期：111年2月1日至3月10日中午12時止。

(三)投稿網站：中學生網站【<https://www.shs.edu.tw>】。

(四)成績公告：第一學期：110年11月17日；第二學期：111



年4月20日。

(五)相關投稿參賽訊息及參賽步驟請至中學生網站「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專區」參閱。

二、110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實施計畫重點如下：

- (一)自110學年度起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之基本架構分為「封面頁」及採用六大段落：「壹、前言」、「貳、文獻探討」、「參、研究方法」、「肆、研究分析與結果」、「伍、研究結論與建議」、「陸、參考文獻」（英文寫作類請用：I. Introduction II. Literature Review III. Research Methods IV. Analysis and Results V. Conclusion and Suggestions VI. References）進行比賽。
- (二)參賽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（含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，註冊事宜請洽承辦學校）。
- (三)投稿時間：第一學期自110年9月1日起至10月15日中午12時止；第二學期自111年2月1日起至3月15日中午12時止。
- (四)投稿網站：中學生網站【<https://www.shs.edu.tw/>】。
- (五)有關110學年度修正後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格式說明暨評審要點」、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引註及參考文獻格式範例」及參賽步驟請至中學生網站「小論文寫作比賽專區」參閱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、本署高中組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

